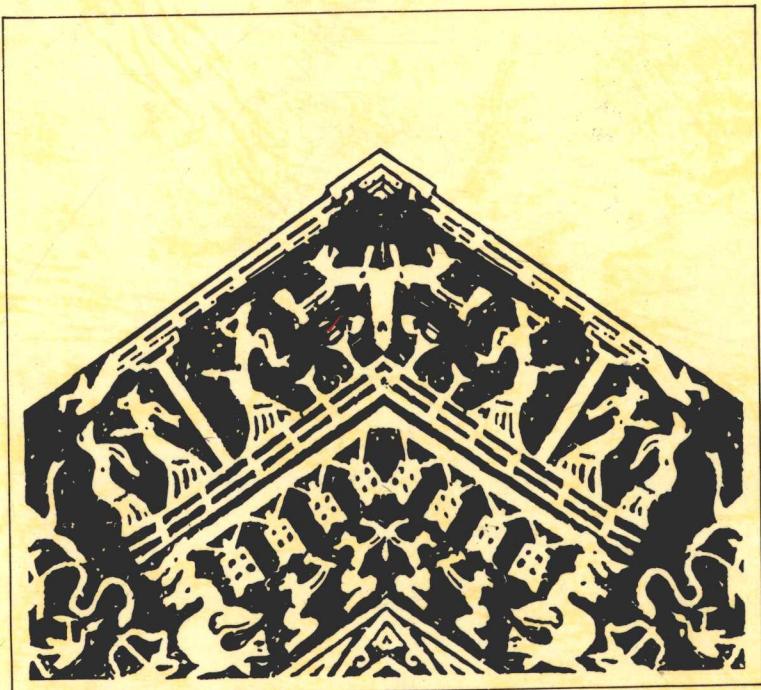


書用學大

# 學哲育教

著字廣高



行印司公版山書圖南五

大學用書

哲學教育

高廣爭著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系教授



599118



1908-CHA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印行

## 教育哲學

---

作 者／高 廣 孚

發 行 人／楊 榮 川

發 行 所／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 0598 號

地 址：台北市銅山街 1 號

電 話：3569060 ~ 5

傳 真：3932365

劃 撥：0106895-3

---

排 版 所／茂榮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印 刷 所／茂榮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地 址：臺北市西園路二段 140 巷 49 號

電 話：3089357 · 3061972

---

中華民國 78 年 4 月初版一刷

中華民國 80 年 9 月初版二刷

ISBN 957-11-0371-3

---

基本定價 9 元

(如有缺頁或倒裝，本公司負責換新)

112.50 元

# 自序

哲學的重要功能，貴在訓練吾人的思想，教人如何思辨，如何分析，如何判斷，如何批評，如何評價，以及如何以統整的觀點審視宇宙萬物及人事現象。而教育哲學亦具有此等功能，唯其作用之範圍，僅限於一切教育現象而已。教育現象雖有固定的界限，但其內容也相當複雜，包括教育制度、教育行政、學校行政、教育及教學目標、課程、教學、教法、訓導、教師、學生及其他等等，亦可謂千頭萬緒，不一而足。

唯以上各種教育現象，常受一個國家之傳統文化、風俗習慣、政府體制、意識型態、立國理念、哲學思想、時代變遷、社會結構轉變、以及人為力量等因素的影響，而導致了不少的缺失，減低了教育實施上的成效。且因服務於教育界的人士，終日忙於行政及教學等工作，對於此等缺失，或習焉而不察，或無暇慎思，或囿於因襲蹈故，憚於改革。故賴教育哲學能發揮其固有的功能，對一切教育現象加以分析之，批評之，評估之，使其優劣畢呈，瑕瑜互顯，然後取長補短，增進教育之改革動力。本書之作，用意蓋在此。

全書共分十五章：一為總論，二為教育本質論，三為教育目的論，四為教育價值論，五、六為教

育材料論，七、八爲教育方法論，九、十爲學習方法論，十一、十二兩章論教育與道德問題，十三論教育與知識問題，十四論教育與羣己關係，十五論三民主義教育哲學。本擬另增兩章，論行政（教育行政及學校行政）哲學與教師哲學，但因受篇幅之限，姑從闕。

教育哲學之作用於諸教育現象者，雖具有以上之各種功能，以其分析、批評、及評估之結果，導引教育現象之實施不致偏離正軌，且指引其未來正確的發展方向。唯因作者本人才學疏淺，且受時間限制，匆匆成書，舛漏之處，在所難免，尚望方家鴻儒不吝賜教。

## 高 廣 學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元月三十日

序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

# 教育哲學 目次

## 自序

###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論教育與哲學的關係.....一

第二節 論本體表象說與教育.....一四

本章摘要.....三六

討論問題.....三八

### 第二章 教育本質論

第一節 教育即歷程.....三九

第二節 教育即工作或成就.....五七

第三節 評論.....六二

本章摘要.....七三

討論問題.....七四

### 第三章 教育目的論

第一節 概說	七五
第二節 教育目的之分類與性質	八二
第三節 教育目的理論的商榷	一〇〇
本章摘要	一〇七
討論問題	一〇八

第四章 教育價值論	
第一節 概說	一〇九
第二節 論教育價值	一二六
第三節 教育價值的比較及檢證	一三一
第四節 教育價值談話的標準	一三七
第五節 結語	一四五
本章摘要	一四五
討論問題	一四七

## 第五章 教育材料論（上）

第一節 教育思想對課程範疇的影響 ······ 一四九

第二節 論知識組織與課程 ······ 一六一

第三節 學科組織與課程 ······ 一七三

本章摘要 ······ 一八七

討論問題 ······ 一八八

## 第六章 教育材料論（下）

第一節 從哲學觀點評析各型課程（上） ······ 一九一

第二節 從哲學觀點評析各型課程（下） ······ 一九一

本章摘要 ······ 一三三

討論問題 ······ 一三五

## 第七章 教育方法論（上）

第一節 論教學的概念 ······ 二三七

第二節 論教學的理論 ······ 二五八

本章摘要

討論問題

一七〇

一七一

**第八章 教育方法論（下）**

一七三

第一節 論知識範疇與教學

二七三

第二節 教學方法的發展與理論的調和

二八七

第三節 自哲學觀點評析編序教學

三〇九

本章摘要

三三〇

討論問題

三三一

**第九章 學習方法論（上）**

三三三

第一節 聯合論心理學的學習理論

三三五

第二節 認知論心理學的學習理論

三四九

本章摘要

三六四

討論問題

三六五

**第十章 學習方法論（下）**

三六七

第一節 發展心理學的學習理論	三六七
第二節 哲學上的學習理論	三七九
第三節 學習理論上的爭辯與評論	三八三
本章摘要	三九一
討論問題	三九三
<b>第十一章 教育與道德問題（上）</b>	
第一節 論教育的道德價值	三九五
第二節 對道德教育的省思	四一三
第三節 論道德教育的實施	四二六
本章摘要	四三九
討論問題	四四一
<b>第十二章 教育與道德問題（下）</b>	
第一節 論與道德教育有關的困惑問題	四四三
第二節 論美育與德育的關係	四五八
第三節 論訓導與懲罰	四七四

## 本章摘要

討論問題

四九四

四九六

四九七

## 第十三章 論教育與智育及技育問題

四九七

第一節 論智育問題

四九七

第二節 求真態度的訓練

五〇六

第三節 論技能的認知與教學

五一六

本章摘要

五二二

討論問題

五二四

## 第十四章 論教育與羣己關係

五二五

第一節 論教育與個人及社會的關係

五二五

第二節 教育與民主理念的培養

五五〇

本章摘要

五七三

討論問題

五七五

## 第十五章 三民主義教育哲學

五七七

第一節 三民主義的哲學基礎.....	五七七
第二節 三民主義的教育思想.....	五九七
第三節 三民主義教育哲學的內涵.....	六一一
本章摘要.....	六二六
討論問題.....	六二八
一、中英文主要參考資料.....	六二九
二、人名中譯索引.....	六四五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論教育與哲學的關係

### （一）論哲學與科學的區別

哲學是哲學，教育是科學，兩者在性質上大不相同，但屬於社會科學範圍之內的教育，却與哲學產生了密切的關係，而構成了教育哲學這一個學科，這是一個多麼有趣的問題！而後者居然又立於領導的地位，指導教育科學及一切教育現象的實施，更是一項發人深思的課題。故在討論哲學與教育的關係之前，必須先弄清楚哲學與科學的區別。

#### （一）論哲學的特性

有人稱，「哲學爲科學之母」（'Philosophy is the mother of the sciences'），也有人認爲，「哲學是科學的科學」（'Philosophy is the science of sciences'）。我們若探討學校課程中許多

學科的起源，則知在古代，哲學與科學根本沒有劃分界限，而現在的許多獨立的科學，在古代則都包括在哲學之內。也可以這樣說，在古代只有哲學，而沒有科學；迨至後世，許多現在所謂之科學的科目，才逐漸的從哲學的領域中獨立了出來。在西方，自古代希臘開始，一直到中世紀末期，哲學的範圍計分為三個部分：一為論理學，又稱邏輯，討論知識的理論，思想的法則，知識的形式和方法，以及真理的標準等問題；二為倫理學，討論道德的觀念，善惡的劃分，和行為的準則等問題；三為物理學（Physics），除包括自然哲學（Natural philosophy）、宇宙論（Cosmology）、心靈哲學（Philosophy of mind）及心理學（Psychology）等有關知識之外，尚包括若干自然科學的理論。

法國理性主義的哲學家笛卡爾（René Descartes, 1596-1650）曾說，哲學有如一棵樹，形上學（Metaphysics）為樹的根，物理學（哲學的物理學）為樹的幹，力學、醫學、及道德學等為樹的枝葉<sup>①</sup>。由此觀之，古代的科學原未獨立，都內涵於哲學的範圍之中，其後因人類知識日增，內容日廣。而現代所謂之自然科學和社會科學，才逐漸自哲學的領域中分化了出來，而成為獨立的學科。

古代希臘的諸哲，稱哲學為愛智之學（The love of Wisdom）。畢泰格拉斯（Pythagoras）即自稱是智慧的愛好者（A lover of wisdom）。事實上，哲學應具有兩種身份：一是教人如何尋求智慧（The seeking of wisdom），二是為人所尋求的智慧（The wisdom sought）。第二種意義是說，哲學本身就是一個知識的寶庫，有供人探索不完的知識或智慧。

哲學的性質，自一些學者對它的詮釋中也大致可以看得出來。最初的詮釋如：1.任何事物之合理的解釋；2.解釋所有事實的一般原理等。稍後，則有人稱其為存在的第一原理之學。到了現代，詮釋

的意義又有變化，如：科學的科學，一切知識的組織，或一切知識之系統及批評等；自經驗科學方面導引出的意義則有：合理的學問，共同的經驗等<sup>②</sup>。

哲學家們所探討的知識層面，包括「概念」、「意義」、「真理」、「目的」、「上帝」、「自然」、及「心靈」等方面，在目的上，雖與科學相似，均在尋求精確而有組織的知識，但哲學家們並不以此為滿足，還想進一步探求綜合的知識（Comprehensive knowledge）。哲學家們的心靈，並不止於了解決定現象不變的結果，和用公式敘述行爲的模式，還想進而追求事物的最後詮釋，明瞭宇宙的第一原因（The first cause），以說明其運動、目的、意義、和價值。布勞德（C. D. Broad）說，「哲學之目的是接受各種科學的成果，加上人類的宗教和倫理經驗的成果，然後反映其全體，憑此方法，希望對宇宙的性質和吾人在宇宙中的地位和前景，能夠得到些總的結論」<sup>③</sup>故傳統的哲學家，多認為哲學應是統觀宇宙全體，兼及「有」與「非有」、「物質」與「精神」、「表象」與「本體」、「內在」與「外在」、「過去」與「未來」，其研究的範圍遠較科學為廣泛。

## 論 論

### 一、何謂科學

① 參閱高廣平著『哲學概論』五南圖書出版公司，民國七十六年，頁一九。

② Dagobert D. Runes (ed), *The Dictionary of Philosophy*, reprinted by New Continent Book Company, Taipei, 1965, p. 235.

③ C. D. Broad, *Scientific Thought*,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1923, P. 25.

科學和哲學的性質，有相同處，也有相異的地方，兩者都是「理論研究」的學科，所追求的理論，均有廣泛的適用性。不過哲學的知識多偏於抽象，而科學的知識則偏重在實用。故科學家們的興趣常放「實用」、「價值」、「勞力」、「需要」、「財產」、「同值」、「能量」、「密度」、「加速」及「重力」等方面。

至於何謂科學？關於這個問題，湯姆遜（J. Arthur Thomson）會說：「科學是以最簡易可能的語言，對經驗的事實作完全一致的敘述」（J. A. Thomson, *Introduction to Science*）。馬赫（Ernst Mach, 1838-1916）則謂，科學之目的對事實及意識內容的完全敘述；其唯一的功能，乃發現感覺要素的關係，以求認識此等關係，而非以形上學的假定去尋求解釋<sup>④</sup>。杜威（John Dewey, 1859-1952）也認為科學是有組織的系統知識<sup>⑤</sup>。科學家在研究任何現象時，首先蒐集事實，加以分析和分類，研究其發生的背景，探求其出現的原因，追尋事實的共同形式，視其是否切合法則。因知科學的研究，計有三個步驟：一為蒐集事實；二為敘述事實；三為說明事實。其目的在尋求精確可靠及組織完備的知識。

## 一、何謂哲學

### (一) 廣義的哲學

一般說來，每個人都有他的哲學，一個人的哲學，就是他基本信念的總和。在這種概念之下，即

使一個人根本不了解什麼是哲學，但是他仍有他的哲學信念。所有的人，對於萬物、人、生命的意義、自然、死亡、上帝、對與錯、和美與醜等概念，都有自己的觀點和看法。這些觀念的獲得，經由各種不同的途徑。特別是在青少年時代，我們可自家人、同伴、以及各種不同的個人和團體中得到許多觀念和態度。這些觀念和態度之形成，多是經由家庭、學校、教會、及工作單位的習慣及傳統的薰陶，然後表現到行為上面的；也可能是受到電影、電視、廣播、報章雜誌，和書刊的影響。這些觀念和態度的一部分，便成為吾人情感偏見及信念的結果。此等哲學的信念，可稱之為廣義的哲學。

### 〔1〕狹義的哲學

一般說來，哲學家們所謂之哲學，或為哲學概念所界定的哲學，則自狹義的方面着手。「Philosophy」一字，自其字源觀之，來自兩個希臘字：一為‘*Philos*’（loving），即「愛」；另一為‘*Sophia*’（‘*Wisdom*’），即「智」，合起來即為「愛智之學」（‘The love of knowledge and wisdom’）。但後世的哲學家們對哲學意義的界定，則見仁見智，觀點不一。下面提出五種不同的哲學定義<sup>④</sup>以供參考。但在這些定義之間，可能有若干衝突和矛盾的地方。

④ Frank Thilly, *A History of Philosophy*, N. Y. Henry Holt, 1957, p. 585.

⑤ John Dewey, *Democracy and Education*, New York, The Macmillan Company, 1916, P.223.

⑥ Harold H. Titus, *Living Issues in Philosophy*, New York, American Book Company, 1964, pp. 6-8.